

財團法人嘉新兆福文化基金會中華嘉新體育獎學金申請辦法

(中華民國 106 年 7 月 13 日中華嘉新體育獎學金委員會複審會議修訂)

公告日期：民國 107 年 5 月 11 日

宗旨：本體育獎學金以獎勵具客觀標準之基礎體育運動種類(田徑、游泳)為原則。

辦法：

- 一、申請者限田徑、游泳兩種運動具有客觀標準之項目，每年並以申請一個獎項為限。
- 二、本體育獎學金分為國小組、國中組、高中職組、大專組(大專院校非體育相關系所參加一般組學生)、體育專業組(大專院校體育相關系所及參加大專運動會公開組學生)等 5 組。
另設身心障礙組，凡品學兼優之身心障礙同學參加田徑、游泳運動比賽成績優異者，得分別參加各組申請(名額另計)。
- 三、各組名額及獎學金數額如下：
國小組 20 名，每名 6 千元；國中組 20 名，每名 7 千元；高中組 15 名，每名 1 萬元；大專組 10 名，每名 2 萬元；體育專業組 10 名，每名 2 萬元。
- 四、申請資格：各校在校學生，兼備下列各項條件者，均可檢附證明申請。
(一) 106 學年度上學期成績證明：
 1. 操行成績甲等以上(申請組別無操性成績者，操性成績欄免填)。
 2. 學業成績乙等以上(國中組 5 等第 9 分制，比照平均 70 分以上)
(二) 參賽成績證明：
 1. 參加各縣市級以上運動會或錦標賽，田徑、游泳項目所創造之優異成績證明。例如：大會頒發之載明運動成績之獎狀或其他有效之證明文件(為便於審核作業，請自行縮印至 A4 規格，並選擇最優 3 件即可)。
 2. 上項紀錄締造之規定期限：自民國 106 年 6 月 1 日至 107 年 5 月 31 日止。
 3. 申請以個人成績紀錄為限，團體接力項目不予審查。
- 五、教練獎：
(一) 本(107)年起增設教練獎，凡運動教練長期努力於田徑或游泳運動，有優異成績表現且能提出證明者，請檢具 300 字以內短文敘述培訓經過，作為審查之必要附件。
(二) 除個人申請外，得由中華體總、中華奧會、中華民國田徑協會、中華民國游泳協會、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、中華民國運動教練協會或中華民國體育運動記者協會推薦之。唯最近 3 年內曾獲教練獎者，不得申請。
(三) 教練獎名額不得逾 5 名，每名 4 萬元。
- 六、特別獎：
(一) 對田徑、游泳之學術、指導方法等，有深入研究或新發現，經出版著作並受到體育界重視者。
(二) 除個人申請外，亦得由中華體總、中華奧會、中華民國田徑協會、中華民國游泳協會或中華民國體育運動記者協會推薦之。
(三) 特別獎之名額 1 名，獎金從優，唯每名不得逾 10 萬元，並得從缺。
- 七、申請辦法及各組申請表格，請上中華日報網站下載，網址：<http://www.cdns.com.tw>；或嘉新水泥公司網站『最新消息』處下載，網址：<http://www.chcgroup.com.tw>。申請表格通訊處之郵遞區號請務必填寫。
- 八、本體育獎學金組織審查委員會對申請案件進行審查，審查時以操性及學業二項成績是否均合格為先決條件，再比較參加運動競賽之成績，依序核定得獎人選。

- 九、申請日期：自民國 107 年 5 月 11 日至 107 年 6 月 10 日截止(通訊申請者以郵戳為憑)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十、申請方式：於期限內送達或郵寄 11167 台北市士林區承德路 4 段 172 號 11 樓-中華嘉新體育獎學金委員會收，並依規定繳交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(上學期)學業成績證明(如用影本者應經學校教務處蓋章)、參賽成績證明及 2 吋半身照片 2 張。凡應繳證件不全或成績不合格者，不予審查。(連絡電話：02-2882-5176 或手機 0932-384715 洪美玲小姐)。
- 十一、得獎人名單及頒獎日期另行公佈。

收件日期：
編號：

.....裝.....訂.....線.....

中華民國 107 年第 54 屆 中華 嘉新 體育獎學金申請表

一、個人資料					申請組別		照 片 (二 吋 共二張) (另一張背面請註明申請組別、姓名然後浮貼於本格位上方。)
姓 名		性 別		出 生 年 月 日		身 分 證 字 號	
家庭生 活情形 (簡易描 述即可， 若無特別 陳述則免 填。)		郵遞區號及 通 訊 處	郵遞區號(務必填寫)：		身 高	公 分	
					體 重	公 斤	
		聯絡電話		傳 真			

二、學籍資料						
校 名		學 號		院系 年 級		校 址

三、在校成績						
學 業 成 績		操 行 成 績 (無則可免填)		驗 證	合 格	
					不 合 格	

四、運動專長							
專長項目		對未來的期許 與建議					
	舉 辦 日 期	主 辦 單 位	比 賽 名 稱	參 賽 項 目	組 別	成 績 紀 錄	備 註
參 賽 紀 錄	1						
	2						
	3						
	4						

學校校長： (簽章)	年 月 日	參賽者申請人： (簽章)	年 月 日
---------------	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

(以下由審查單位填寫)五、審查紀錄	
第一次審查意見	第二次審查意見
審查委員 (簽章)	審查委員 (簽章)
年 月 日	年 月 日

附註： 一、當年度在校成績(上學期成績單)、參賽紀錄(獎狀或成績證明，擇最優三件即可)請自行縮印成 A4 規格，沿裝訂線裝訂。
二、附繳相片二張，一張粘貼於申請表標示位置，一張背面註明申請組別、姓名浮貼於上。

收件日期：

編號：

.....裝.....訂.....線.....

中華民國 107 年第 54 屆 中華 嘉新 體育獎學金（教練獎）申請表

一、個人資料

姓 名		性 別		出 生 年 月 日		身分證 字 號		照 片 (二 吋共二張) (另一張背面請註明申 請組別、姓名然後浮貼 於本格位上方)
家庭生 活情形(簡 易描述即 可)		郵遞區號 (務必填寫) 通 訊 處	郵遞區號：			身 高	公分	
						體 重	公斤	
		聯絡電話		傳 真				
畢業校系					校 址			
服務單位		現任職務				地 址		

二、運動專長

專長項目	(請檢附 300 字以內短文敘 述培訓經過)	對未來的期許 與建議	

三、申請事由：

四、附件說明

1	
2	
3	
4	

推薦單位：
(簽章)

年 月 日

申請人：
(簽章)

年 月 日

五、審查紀錄

第一次審查意見	第二次審查意見
審查委員 (簽章)	審查委員 (簽章)
年 月 日	年 月 日

附註：一、送審證明擇最優三件即可，請自行縮印成 A 4 規格，並沿裝訂線裝訂之，經審查後由本會保存一年備查（不予退件）。

二、附繳相片二張，一張貼貼於申請表標示位置，一張背面註明申請組別、姓名浮貼於上。

收件日期：
編 號：

.....裝.....訂.....線.....

中華民國 107 年第 54 屆 中華嘉新體育獎學金（特別獎）申請表

一、個人資料

姓 名		性 別		出 生 年 月 日		身 分 證 字 號		照 片 (二 吋共二張) (另一張背面請註明申 請組別、姓名然後浮貼 於本格位上方)
家庭生 活情形(簡 易描述即 可)		郵遞區號 (務必填寫) 通 訊 處	郵遞區號：			身 高	公分	
						體 重	公斤	
		聯絡電話		傳 真				
畢業校系					校 址			
服務單位		現任職務		地 址				

二、運動專長

專長項目		對未來 的期許 與建議	

三、申請事由：

四、附件說明

1	
2	
3	
4	

推薦單位： (簽章)	年 月 日	申請人： (簽章)	年 月 日
---------------	-------	--------------	-------

五、審查紀錄

第一次審查意見	第二次審查意見
審查委員 (簽章)	審查委員 (簽章)
年 月 日	年 月 日

附註：一、送審證明擇最優三件即可，請自行縮印成A4規格，並沿裝訂線裝訂之，經審查後由本會保存一年備查（不予退件）。

二、附繳相片二張，一張粘貼於申請表標示位置，一張背面註明申請組別、姓名浮貼於上。

